

著 名 學 文 界 世

# 小 男 兜

著 原 德 珂 爾 奧  
譯 聲 宏 汪



## 第一章 南德

「對不起，先生，這裏是梅園嗎？」一個衣衫襤褸的孩子從一輛大馬車上下來，向一扇大門裏開出來的人道。

「是的，誰差你來的？」

「勞倫斯先生帶一封信來給這裏的女主人。」

「好，到屋子裏去，把信給她，她會招呼你的，小傢伙。」

那人說話很和氣，那孩子走了進去，覺得很高興。從沾潤着剛在發芽的花草樹木的綿綿春雨裏望去，南德（Zoo）看見一所方形大屋矗立在前面（一所舒適迎人的屋子）有老式的走廊，寬廣的石階，許多窗洞裏燈火輝煌。沒有窗簾和幔幕，歡樂的燈光透窗而出，他並不立即打門，而略作停留，看見裏面牆上有無數跳舞着的小影，又聽見許多小孩歡樂的歌聲，私忖像他這樣一個無家可歸的「小傢伙」而能享受這般的光明溫暖與安適，似乎是不可能的呢。

「我希望那女主人真會招呼我的，」他想，接着就把門上笑臉的老人頭形的大銅鈕膽怯地敲着。

一個面頰作玫瑰色的女僕出來開門，當他一聲不響地把信遞給她，她微笑着接了。她彷彿對於接受陌生孩子不作爲奇了似的，因爲她指着走廊裏的一個座位，點點頭說：

「坐在那裏，在席上歇一歇，我把信送去給太太。」

南德等着的時候，覺得處處都是好玩的東西，他好奇地向四週張望，對於這景象頗爲有味，而能在門邊這個隱僻的角落裏四處觀望，不被覺察，尤爲欣然。

這所屋子裏似乎充滿了孩子，正以各種娛樂消遣這微雨的黃昏，分明地，無往而非孩子，「樓上，樓下，以及女主人的房裏，」因爲從扇扇開着的門裏見到一羣羣快樂的大孩子，中孩子，個個歡天喜地，熱鬧非常。右面兩間大房間分明是教室，因爲有課桌，地圖，黑板和書籍四處散佈着。爐上火光熊熊，幾個懶散的男孩子仰臥在旁邊，在討論一個新的門球場，興奮得把

靴子在空中搖舞。一個高個子的青年，在一個牆角裏練習吹笛，四周雖喧鬧萬狀，毫不爲動。另外有兩三個在桌子上跳來跳去，時而暫停片刻，透一口氣，更向着一個小滑稽家，在黑板所畫的全體同伴的滑稽漫畫而大笑。

左邊一間房裏放着一個長長的餐桌，上面擺着大瓶的新鮮牛奶，幾堆黃的和白的麵包，耀目的薑汁麵包，整齊地排列着，在孩子的心靈裏，都是了不得的東西！又聞到一種烘麵包的香味，又有煨蘋果的氣息，對於正感到飢餓的小鼻子和小肚子是有十分誘惑性的。

不過，最引人入勝的景物，卻出現在裏面的走廊裏。因爲一種拔河遊戲，在樓梯上層進行着；一個平臺上在作石子戲，另一個則在玩棋，各個步階上，則有男孩子在讀書，女孩子在對洋囡囡唱催眠曲，兩隻小狗，一隻小貓，和一連串的小男孩沿着扶手滑下來，既不管衣服會破損，更不管肢體會受傷。

南德對於這個興奮的場面，看得出了神，冒着險一步一步地走出了他的角落；忽然一個很活動的男孩子，從扶手上很急地滑下來，一時止不住，竟翻了一個筋斗，砰然着地，從聲音裏聽來，這一跌，一定是頭破血淋了，那知這小孩的頭，經了十一年的磨鍊，已堅硬如砲彈了！所以當南德以爲他一定跌得半死了而跑過去的時候，那孩子卻把眼睛急速地霎了一回子，忽然發現了一個新面孔，於是發出了一個驚奇的「哈囉！」

南德不知所措，只好也來個「哈囉！」心想這個回答方式是最簡捷便利了。

這個伏在地上的青年，一動也不動，又問「你是新來的男孩子嗎？」

「現在還不知道。」

「你叫什麼名字？」

「南德勃萊克。(Nat Blake)。」

「我叫做湯姆廬上去來一下子好嗎？」湯姆像忽然想到了他的招待責任似的，一躍而起。

「我看還是不的好，且看我能不能留在這裏住了之後再說。」南德回道，越想越要留住在這裏了。

「我說，苔米來一個新朋友了，你來招呼他。」這活潑潑地的湯姆說了之後，又回復到他的玩意兒，興緻毫不稍減。

聽見這一聲叫，那坐在步階上讀書的男孩子仰起頭來，用一雙棕黃色的大眼睛一看，似乎有點羞澀，停了一回，把書挾在腋下，莊重地下來招呼這位新客。這新客覺得這個身體瘦長、眼色溫和的孩子面貌上，自有一種討人歡喜之感。

「你看過了喬姨母沒有？」他問道，彷彿那是一種重要的禮節。

「除了你們孩子以外，還沒有見過什麼人，我正在等着。」南德回答道。

「是勞萊姨夫送你來的嗎？」苔米客氣而又莊重地接下去問。

「是的。」

「他就是勞萊姨夫，他常常送好孩子來的。」

南德聽到了這句話，頗爲得意，微笑了一下，這樣使他瘦削的臉看上去覺得十分可愛。他不知道再說些什麼話好，因此兩個人便相對審視，默默無語，直到一個小女孩抱了她的洋囡囡跑了過來。她很像苔米，只不過沒有那麼高，臉兒較圓較紅，一雙藍眼睛。

「這是我的妹妹苔仙。」苔米說明道，彷彿是在介紹一個世上罕有的珍貴寶貝。小孩們相互點了點頭，那個小女孩的臉上顯出了兩個快樂的笑渦，親愛地說道：

「我希望你能在這裏住着。我們這裏過的日子真快活，是嗎，苔米？」

「自然。這便是喬姨母到梅園來的道理。」

「這真像是一個好地方。」南德道，覺得他在這兩個可愛的少年人面前，非也說幾句話不可。

「這是世界上最好的地方，是嗎，苔米？」苔仙說道，分明她當地的哥哥是精通事理的權威者。

「不，我想格林蘭的地方，有冰山，有海豹，還要有趣呢。不過我也愛梅園，這確是一個很好居住的地方。」苔米回答道，那時他正在閱看一本關於格林蘭的書呢。他正想把那本書裏的圖畫，給南德看，並且講給他聽，而那女僕回來了，向着客室門口點一點頭，說道：

「好的，你可以在這兒住。」

「我很高興，現在去看喬姨母去。」苔仙說了，以一種快樂的指導的神氣，牽着南德的手，這立刻使南德覺得毫不生疏不安了。

苔米再回到他心愛的書上，他的妹妹領了這位新客到了後面的一間房裏，有一個高大的男子在沙發上和兩個小孩玩耍，一個瘦削的婦人似乎在覆看她剛寫完的一封信。

「他在這裏，阿姨！」苔仙喊道。

「這就是我的新來的孩子嗎？我很高興，我的親愛的，希望你在這裏能夠快活。」那婦人說道，同時拖他到身邊，以慈和的眼色溫存的手法把他額上的頭髮理向後方，如此南德孤獨的小心便對她依依不捨了。

她並不美麗，但是她有歡樂的臉色，脫不了某種孩子氣的態度與神色，正和她的聲音笑貌一般。凡此種種，只能體味，不能言喻，使她成爲一個愉悅可親的人，容易相處，而且常常「有趣」。如孩子們所說，當她爲南德整理頭髮時，她看見他的嘴唇在微微發顫，於是她的銳利的眼睛便顯得更柔和了，把這個襤褸的身軀再拖近些，笑說道：

「我是裴爾媽媽，那位男先生是裴爾伯伯，這兩個是小裴爾。過來，孩子，見見南德。」

那三位角力家立刻遵命，這高大的男子，兩個肩頂了兩個肥胖的孩子，過來歡迎那個新來的客人。羅伯和台第只向他笑笑，可是裴爾先生卻和他握握手，指着近火爐的一隻矮櫈親熱地說：

「這裏有個坐位預備好給你坐，我的孩子，坐下去快快烘乾你的溼腳罷。」

「溼腳？真的呢！我的親愛的快把鞋子脫下來，我一會兒就有乾燥的東西給你，」裴爾夫人喊着，起足老勁地往來蹣跚，南德還來不及開口說聲「甲克魯濱孫」，卻見到自己已經安坐在一個舒適的矮櫈上，腳上並且有乾燥的襪子和和暖的拖鞋了。於是他只說一聲「謝謝師母！」說得這樣地誠懇，竟使裴爾夫人的眼色又顯得慈和了。並且說些有趣的話，因爲她覺感動極了，就照她的本性這樣做了。

「這些是湯姆龐的拖鞋，可是他回到屋裏，從不記得換上，所以他就沒有份了。牠們是太大，不過這樣也好；因爲這麼你就不能如穿適腳鞋似地跑得快，逃不掉了。」

「我也不想逃師母。」南德說了，張開他一雙醜醜的小手向着可愛的火，不禁透了一口感到滿足的長氣。

「那很好！現在我要好好地把你烘一烘，並且要設法把你那種討厭的咳嗽去掉。你咳了多少時候了，親愛的？」斐爾夫人問道，當她翻弄她的針線籃子，想尋找一條法蘭絨的時候。

「整整一冬了。我傷了一次風，就好像不會好起來了。」

「這也難怪，住在那個潮溼的地窖裏，連一條遮遮背部的破布都沒有。」斐爾夫人放低了聲音對她的丈夫說，那時他正以一雙老練的眼睛看着那個孩子，看到他那瘦削的太陽穴，乾燥的口唇，以及粗啞的聲音，和不時發作的咳嗽。

當斐爾先生的眼睛和他的妻子交換一次電報以後，說道：「羅伯我的人兒，輕輕地到納賽（Nurse）那裏，叫她給你那咳嗽藥瓶和藥膏。」

南德看到了那吃藥準備，顯得有些擔心，可是他的恐懼心在一次大笑中立即消失了，當斐爾夫人以一種滑稽的神色對他耳語道：

「聽我的滑頭台第，假裝咳嗽。那些藥水裏我放着蜜糖，他頗想嘗一點呢。」

小台第將瓶拿下來時，因為過分賣力，兩頰顯得緋紅，等南德勇敢地吃了一眼之後，他也被准許舐一舐那個調羹，並且拿一塊法蘭絨圍在南德的頭部。

這些治療的初步手續還未完了，忽然一陣鈴聲響了，接着走廊裏一陣熱鬧的腳步聲，報知是晚餐的時候了。怕羞的南德一想到要碰見許多陌生面孔，竟發起顫來，可是斐爾夫人伸出手來攙着他，羅伯更以保護者的神氣說道：「不要怕，我會照顧你的。」

十二個男孩子，六個一面，立在自己的椅子後面，不耐煩地等着動手，那個高高的吹笛的青年，卻設法叫他們不要急。可是也沒有人隨便坐下來，直等到斐爾夫人在大茶壺的後面就了坐，她的左面是台第，右面是南德。

「這是我們的新孩子，南德勃萊克，吃過晚飯，你們可以互相認識認識，斯文些，孩子們，斯文些。」

當離說話的時候，人人都注視着南德，然後急急地就了坐，也想要整整齊齊，可是結果恰得其反。斐爾夫婦竭力要孩子

們吃飯時候能够好好的，而平常確也還好，因為他們的規則不多而頗合理，孩子們自己也知道他們是在叫他們學好，所以也盡力服從。但是確也有時候那些飢火中燒的孩子們非用強硬手段對付不可，星期六晚上，半天休假以後便是這種難關之一。

『可愛的小生靈，就讓他們盡心盡意地笑鬧叫跳一天吧。假日將不成其爲假日了，如其沒有很多的自由和遊戲，所以他們每星期有一次盡興的快樂。』當一般嚴正人士詫異着素稱寂寞的梅園會允許滑梯、丟枕頭，以及一切歡樂的遊戲的時候，裴爾夫人常常這樣說。

有時確乎那所屋子連屋頂都要飛起來了，可是決不會，因為只要裴爾先生一句話，任何時候可以立即安靜，並且孩子們也知道自由是不能誤用的。因此，雖然有許多不祥的預測，學校卻還是欣欣向榮，學生也自然而然地習於各種禮儀與品德了。

南德那時覺得很是舒適，他隱在高大的牛奶瓶後面，湯姆龐就坐在轉角，裴爾夫人近在身邊，隨時把他的空碟杯裝得滿滿。

『那一頭坐在女孩子身邊的是誰？』南德趁大家鬨笑的時候，向他近旁的青年耳語地問。

『那是苔米柏洛克裴爾先生是他的姨夫。』

『這名字真古怪？』

『他的真名字是約翰，但他們稱他苔米約翰，因為他的父親也叫約翰。這不是一個笑話嗎，你看是不是？』湯姆柔和地解釋着，南德實在還沒有弄清楚，可是也陪着笑笑，而且頗有興味地再問：

『他不是一個很可愛的男孩子嗎？』

『一些不錯，他什麼都知道。』

『他旁邊的胖子是誰？』

『啊，那是胖子柯爾 (Scuffy Cole)，他的名字原是喬治，不過因為他吃得太多，我們稱他爲飯桶。裴爾伯伯旁邊的小傢

伙是他的兒子羅伯還有那個高大的弗朗（Franz）是他的姪兒他也教一些兒是照顧我們的樣子。」

「他會吹笛的是不是？」南德問道，那時湯姆把一隻熟蘋果一口塞在嘴裏，弄得講不出話來了。

湯姆點點頭，可是他意外地，很快就吞下了，又說起話來：「啊，可不是嗎？我們有時還跟了音樂跳舞，做健身操呢。我自己喜歡敲銅鼓，正想及早學會牠。」

「我最愛提琴，我也能弄一些的。」南德說，在這個有趣的題目上，兩人說得很是投機了。

「真的嗎？」湯姆圓張了兩眼，興趣無窮地望着他。「斐爾先生有一個舊提琴，假使你要他會讓你玩的。」

「你道假的嗎？那是我再喜歡也沒有的了。你知道我常常和父親，以及另外一個人，玩提琴跑碼頭，直到他死。」

「這不是很有趣的嗎？」湯姆不勝感服喊道。

「不，這是可怕的，冬天冷極，夏天熱極。我有時弄得疲倦了；他們又常常鬧翻，我常常不得吃飽。」南德說到這裏，停下來狠狠地咬了一口薑汁麵包，彷彿要使自己確實相信困苦的日子已經過完了；然後他又不勝惋惜地說道：「但是我真愛我的提琴，少不來牠。我父親死了，尼古老（Nicolo）便拿了去，並且也不再要我，因為我那時有毛病。」

「假使你玩得不錯，你有資格加入音樂隊等着看。」

「你們這裏有音樂隊嗎？」南德的眼睛發出光亮來。

「有一隊活潑的音樂隊，都是男孩子；他們也有演奏會等等東西。你看明天晚上好了。」

這一番高興的談話之後，湯姆又復繼續用餐，而南德則雖食物滿面前，無心享用，卻沉入於深深的遐想中了。

他們所說的一番話，斐爾夫人全都聽到，表面上祇專心在倒牛奶和照顧着小台第一——他其時已朦朧欲睡，把調羹放到眼睛邊，頭部搖擺如臨風的罌粟，最後把面頰靠在一塊軟麵包上，沉沉熟睡了。原來斐爾夫人之所以放南德在湯姆的旁座者，便是因那個矮胖的孩子對人熟不拘禮，怕羞的人容易和他接近。南德也覺到這一點，所以一席晚餐便向他說了幾句知心話，這彷彿給了斐爾夫人以一個了解這孩子的個性的鎖鑰，勝於親自和他談話了。

勞倫斯先生叫南德帶來的信裏，他曾說道：

「親愛的喬——這裏有一件合你心意的事。這可憐的孩子現在已是一個孤兒，貧病交迫，舉目無親。他曾做過走江湖的音樂師，我發現他在一個地窖裏，在哀悼他已故的父親和失去了的提琴。我想他也許有一些可造之材，因此私付我們幾個人或者可以對這個小小的人兒助以一臂之力。你治療他辛勞過度的身體，弗力子幫助他未經開發過的才智。他日有成，容想看看他還是一個天才呢；還是薄技在身足以自己餬口而已，且給他試試看，爲了你的孩子。」

「當然我們願意的！」當裴爾夫人讀了這封信，叫道：「等我一見南德，她就立即覺得，不管他是否天才，眼前他總是一個伶仃孤苦的病孩子，他所需要的，正也就是她所樂於給與的，便是一個家和慈母一般的照顧。她和裴爾先生倆暗暗地在觀察他，覺得他雖然衣衫襤褸，舉止粗野，面目污垢，而南德自有其令人可愛之處。他是一個身軀瘦削面色蒼白的孩子，年約十二，兩眼作深碧色，在粗疏蓬鬆的頭髮下卻有着方正的額骨，而部時露出憂惶之色，彷彿常受慣了斥罵與痛擊的，口唇卻甚銳敏，慈顏相加，便發微顫；溫存的慰語，便引起感激之色，令人可愛。當湯姆說起音樂隊，裴爾夫人看見了他臉上一副急切喜悅之情，便對自己說道：『祝福這可憐的小寶貝，假使他喜歡，讓他一天到晚玩玩提琴吧。』」

因此晚飯之後，當孩子們羣集到課室裏再去「興高采烈」的時候，裴爾夫人拿着一具凡啞鈴出來了，和她的丈夫說了一句話後，就到南德身邊來，那時他坐在角落裏，與緻勃勃地旁觀着。

「現在，我的孩子，給我們奏一小曲，我們樂隊裏正要一只凡啞鈴，我想你一定能勝任愉快的。」

她想他或者要遲疑一會的，但是他竟立即接過那只舊提琴，拿的時候，小心愛護，一望而知他嗜音樂如命了。

「我總盡力師母！」他只這樣說了一句，就將弓放在弦上，彷彿久寂微音，急不及待似的。

那時房間裏擾攘甚烈，他卻如充耳無聞，只是輕演緩奏，樂極忘形了。他所奏的只不過一個黑人所唱的簡單的曲調，正如江湖音樂師所常奏的，可是立即引起了全體視聽，頓時鴉雀無聲，驚喜地佇立諦聽。他們漸漸走近他身邊來了，裴爾先生也來參觀，因爲南德彷彿全神灌注，不覺有旁人之存在，一會兒雙目炯炯有光，雙頰變得發紅，瘦削的小指在弦上飛舞，他竟藉那個老舊的提琴，吐露他心愛的言詞與衆人心心相印了。

南德奏畢，彩聲四起，這酬報實遠過於許多銅子的投擲，他瞻目四顧彷彿說道：

「我已經盡我所能了，請善意地批評吧。」

「我說，你玩得一等拿莫溫，」湯姆喊道，他自視爲南德的老大哥。

「你可以在我的音樂隊裏來充第一凡啞鈴。」弗朗含笑贊美道。

斐爾夫人對她的丈夫耳語道：

「台第是不錯的。這孩子確是可造之材。」斐爾先生重重點頭，一面拍着南德的肩頭，熱烈地說道：

「你玩得好，我的兒。現在來玩一些我們唱得來的。」

這是這窮苦孩子一生中最高榮耀最快樂的一瞬，當他被領到鋼琴邊的尊貴的地位，孩子們環繞着他，毫不注意到他衣服破舊，祇是尊敬地看着他，急切地等着聽他的第二次演奏。

他們選了一個他所知道的歌曲，略加調整之後，他們開始了，於是凡啞鈴，笛，和鋼琴領導了一羣孩子們的合唱，使那老屋子充滿了生氣。這對於南德太緊張了，他有些兒受不住，當餘韻漸寂，他的臉開始顫動，他放掉了那具提琴，轉向着牆壁，竟像一個很小的小孩子似地哭起來了。

斐爾夫人唱得十分起勁，一面阻止小羅伯用靴子打拍，忽然見南德哭了，忙問道：「我的寶，爲什麼哭了！」

「你們都這樣好，——這境界太美麗了——我有些兒受不住，」南德邊哭邊嗽咳，弄得喘不過氣來。

「跟我來吧，親愛的，你現在須得上牀休息，你已經乏了，這裏對於你太熱鬧了。」斐爾夫人向他輕輕地說，一手領他到自己的客室裏，讓他哭到安靜。

然後她設法叫他把他的困苦告訴她，聽到這小小的故事的時候，她不禁陪下傷心之淚，雖然像這樣的故事她聽見已不止一次了。

「我的孩子，你現在已經得到了一個父親和一個母親了，而這就是你的家。不要再想到那種悲傷的日子了，好好地，快活活地，你一定不會再吃苦了，我們一定爲你盡力。這地方是專爲各種孩子設的，讓他們有日子過，教他們學習自立，成爲有用的人。你喜歡音樂儘可以從心所欲去玩，不過總先得把身子弄好。現在到納賽那邊去，洗個澡，就去睡覺，明天我們來

共同商議一些有趣的小計劃。」

南德緊緊地握住她的手，默然無語，只以感激的眼色代替說話，同時裴爾夫人領他到一間大房間裏，在那裏他們見到一個高大的德國婦人，臉兒肥圓而愉快，像一個太陽，帽子的闊邊做了四射的光芒。

「這是納賽赫媽（Nurse Hummel），她會給你洗一次爽爽快快的澡，為你剪髮，使你一切都感到舒舒服服，那邊就是浴室，在星期六晚上我們先把小小孩們一起擦過，在大小孩唱罷歌以前，把他們安排睡覺。現在，羅伯和你一同進去。」

當裴爾夫人說話的時候，一面把羅伯的衣服剝光，把他推進通育兒室的一個小房間裏的長浴盆裏。

那裏有兩個大盆，還有腳盆，面盆，沖洗管，以及各式的清潔設備。南德不久也舒服地浸在另一個浴盆裏，一面浸着，一面留心兩個婦人的動作，她們把四五個孩子擦乾淨，替他們穿上乾淨睡衣，然後把他們捲在牀裏，而他們卻還要笑樂一陣，才肯靜息。

其時南德也洗好了，裹在一條毯子裏烘火，當納賽爲他剪髮的時候，又來了一批孩子，被關在浴室裏，只聽到裏面水聲盪拉，正似一羣小鯨魚在嬉戲作樂。

「南德還是睡在這裏吧，那末，假使他晚上咳起來，你給他吃藥便當些，」裴爾夫人說，她奔來奔去，好像一隻忙碌的母雞，管着一大羣活潑的小雞。

納賽贊成這個計劃，幫南德穿上一件法蘭絨睡衣，給他喝一些熱而甜的東西，然後把他捲在房裏三張小牀中的一張。他躺在那裏，看去像了一個一個心滿意足的木乃伊，覺得世上竭盡奢侈的享樂了。清潔本身便是一種新鮮而愉快的感覺，法蘭絨睡衣更是他的世界裏從未聽過的東西，幾口好吃的東西平下了他的咳嗽，幾句溫存的言辭潤澤了他枯寂的心懷，而知道有人照顧了那一點感覺，使那間樸素的房間，在這無家可歸的小孩眼中看來，竟成了人間天堂了。這真像是一個夢幻，他屢次閉了眼睛再張開來，看這情境是否真是夢境。景象太快樂了，使他一時不易睡着，並且確乎也不能睡去，因爲幾分鐘之後，梅園的一種希奇的制度，又呈現到他驚異而又同情的眼前了。

水戲暫息繼以枕戰，許多白衣的小怪奪牀而起，鼓噪參加。這種戰爭在好幾個房間裏爆發，樓上的走廊變成了戰場，甚

至育兒室也不免波及因爲有些被追的戰士都逃避到這裏來了沒有一個人對於這爆發有所擔心沒有人去禁止他或稍感驚異，納賽自顧自在掛手巾，裴爾夫人在當心乾乾淨淨衣服，好像四海昇平，不必庸人自擾，她甚至參加戰爭，將一個大膽的孩子逐出房外，拿起向她擲來的枕頭還擲過去。

「他們不會受傷的嗎？」南德問道，他人雖躺着，卻笑得個不也樂乎。

「呀，不會我們准許在每星期六的晚上有一次枕頭大戰，枕頭套明天本來要換了，並且孩子浴後應該活動一下子，所以我自己也頗喜歡這玩意兒的。」裴爾夫人說着，又在忙碌地整理襪子的工作了。

「這真是一個極可愛的學校呢！」南德驚服之餘，不覺說道。

「這是一個奇怪的學校，」裴爾夫人笑說道：「但是你知道我們是不相信用許多的規則或是許多功課來使孩子受苦的。在先我也禁止穿了睡衣胡鬧，可是對你不起，竟是毫無用處。因此我和他們相約：我准許他們每星期六晚上有一刻鐘的「枕頭大戰」，他們允許在其他的晚上好好地睡覺。我試了一下結果很好。假如他們不守踐約，不得玩耍，假使守的，我把些玻璃器具藏好，燈放在安全地帶，便讓他們儘量鬧一下子。」

「這真是一個好辦法，」南德說道，頗想也加入胡鬧，可是又不敢在第一夜就如此請求。因此他只躺着欣賞這活躍的景象。

湯姆龐領着進攻隊，苦米守衛自己的房間，勇不可當，把擲過來的枕頭很快地拾起藏着，直至圍攻的人軍火告竭，於是他們前來肉搏，奪取軍火，戰時不免略有微傷，然而毫不在乎，一笑置之，直到裴爾夫人看看她的錶喊道：

「時候已經到了，孩子們上牀去，每一個人，否則放棄權利。」

「什麼叫做放棄權利？」南德問道，他坐着，急想知道，假使不服從這位最奇怪而又最熱心的女教師，怎麼樣。

「下次不得玩。」裴爾夫人回答道：「我給他們五分鐘預備時間，然後熄燈，秩序恢復。他們是頗知自重孩子，他們守着他們的約言的。」

這是確實的。因爲大戰終止正如開火一樣地快，——一二擲結束戰，一次最後的歡呼，叫鷄聲下次再來，然後秩序完全

恢復；或還有一些吃吃的笑聲，或是一些輕輕的低語，打破這星期六狂歡後的沉寂。於是斐爾夫人一吻她新來的孩子，  
他去做梅園生活的各種好夢了。

## 第一章 孩子素描

趁南德恬然入睡的當兒，我來告訴我的年青的閱者們，關於他醒後將要遇到的許多孩子的一切。

先從我們的老朋友起頭。弗朗是一個高大孩子，現在十六歲了，一個道地的德國人，強硬，白皙，好學，也柔和，可愛，喜歡音樂。他的舅父準備他進大學，他的舅母爲他準備將來自己的快樂家庭，因爲她留留心心心地養成他溫良的品性；愛兒童，敬女性，不論年青年老，還教他種種家庭方面的有用工作。她是她的好助手。隨時隨地少不來他，堅定，和善有耐心，他愛他的快樂的舅母如生母，因爲她也以此自命的。

愛彌卻很不同，性子躁急，不安靜，有大志，時作遠涉重洋的企圖，彷彿血液裏留有祖先們海洋冒險的氣息，難以馴服。他的舅父許他到了十六歲時可以讓他去。現在便叫他研究航海，給他看關於有名海軍英雄的故事。課餘之暇，讓他到河沼溪流裏去過青蛙的生活。他的臥室看去就像個戰艦裏的房間，因爲每件事物都是航海式，軍事化，船舶型。他愛讀開特艦長（Captain Kyrt）的故事，他的最愛的是學着那位海盜式的英雄舉止，高唱帶有血腥的海洋曲。他跳的舞總是水手舞，行動像水手，談吐也像水手，只要是在他舅父許可限度以內。孩子們稱他爲「海軍少將」，他也毫無愧色地承認着，因爲只從現在他的行爲舉止看來，這位小英雄的將來，真是無可限量的。

苔米顯然是有方的教導的產物，因爲他是身心諧和的。只有家庭的影響才能造成的那種自然之美給他，以質樸可愛的舉止；他的母親培養他一顆天真而慈愛的心，他的父親注意他身體的長育，負責當心他的飲食，遊息與睡眠，使他的小小的身子挺直強健，外公馬起先生則以現代畢達哥拉斯（古希臘科學家兼教育家——譯者註）的循循善誘的方法來培植其小心靈。——功課不主充繁，學習不求注入，只是因勢利導，如陽光雨露之助，玫瑰吐萼，放葩然。他也不是一個十全十美的小孩，可是如有過錯，則較常人勝。又因孩提時即受自治的訓練，所以行爲舉止，處處克己自制，雖有誘惑，亦知抗拒。苔米生性安靜，態度莊重愉快，一己既聰穎美好，他人之才智又能欣賞做做，嗜書如命，心靈活躍。——凡此種種，均足使父親慮其過

於少年老成，有以設法調劑之。

因此苔米就參加了梅園生活，他十分喜歡那裏的生活，梅格、約翰和外公，都以計劃成功，頗以為慰。常和其他男孩子作伴的結果，發展了他實際的能力，鼓動了他的精神，掃去了他小腦子裏常有的非常美麗的幻想。行動變得稍為孟浪，開閉門戶不背輕手輕腳，談吐粗野，態度趨直——這些，起先不免使他母親吃驚，然而約翰反自欣幸，因為他正要他的兒子成為岸然的丈夫，偶然的粗率視為無傷。以為文雅不難，而喜怒中節，則為可貴，至於學問，時至興來，自會瓜熟蒂落不必催逼。

苔仙明快可愛，清新婉約，有如含苞未放，因為她很像她溫柔的母親，喜歡助理瑣屑家事。她有許多洋囡囡，教養看護，很像一個家庭，她視她的針線籃子如生命，小少年齡，縫紉成績已經很好了，苔米常常抽出他的手帕來讚美她針線的細潔。培喬仙 (Baby Tow) 有件佛蘭絨小背心，也是苔仙姊姊的手績。她喜歡料理碗碟，預備作料，佈置食具，天天帶不離手，客室中纖埃不染，亦屬她的功績。苔米稱她為「好事之徒」，然而為他整理雜物，有她的靈巧的手指來幫忙一切，也頗感激。她又幫助他的功課，所以他們倆在學問上並駕齊驅，不分軒輊。

他們倆友好逾恆，有時遭人戲笑，也不稍減。如有欺侮他的妹妹，他必勇武維護，她也以「我的哥哥」為世界上最了不得的男孩子，每天早晨睡衣還穿在身上，便走去敲他的門，以母親的口吻說道：「起來，我的寶，這差不多早晨的時候了；我為你拿了乾淨領子來。」

羅伯是精神飽滿，好動成性，終日沒有安靜的時候的。幸而並不鹵莽，也不十分勇武，所以倒也不會闖禍。他常常鐘擺似地勸導於父親母親之間，滴答滴答，多情可愛，原來羅伯是一具道地的話匣子呢。

台第年齡太輕，在梅園裏尚未佔重要地位，可是他也有他的小職司，而且也克盡厥責。個個人有時覺得需要一個愛寵，而培培就成大家的恩物，吻與抱成了他的家常便飯。裴爾夫人對他，尤為不可須臾離的人物，所以一切家務，他無往而不稍加染指，可是人人卻因此而更喜愛他，因為梅園的人都是相信小寶寶的。

迪克白郎 (Dick Brown) 和阿道而斐斯 (Adolphus) 或稱道萊貝汀吉 (Dolly Pellingill) 是個八歲的童子。道萊貝吃得很厲害，不過已逐漸在好起來，因為裴爾先生不許旁人嘲笑他，又叫他緩緩講話。道萊是一個好小孩，不怎麼有趣，平凡，可

是他在這裏發榮滋長盡責愉快滿意安分。

迪克白郎的痛苦是駝背，可是他愉快忍受毫不爲苦，所以苔米有一次竟以他的那種希奇的神氣問道：「駝背可以使脾氣好嗎？假使是的，我倒也要一個。」迪克常常快活，竭力和其他孩子一樣高興，因爲這個孱弱的小身體裏，卻有一種勇敢的精神保藏着呢。當他初來時，他自己很感覺到他的不幸，然而不久便即忘卻。因爲自從有一次因爲有人嘲笑他而經裴爾先生罰了之後，就沒有有人敢再提了。

「上帝是不會介意的，因爲我的背雖然彎了，我的心卻是直的。」那一次迪克對虐待他人這樣嗚咽着，裴爾夫婦受深領此意，不久便使他漸漸相信別人確也愛他的心，不管他的身體怎樣。

一次正在和別人玩萬牲園的時候，有人問道：「你扮什麼動物呢，迪克？」  
「啊！我是那個單峯駝，你不見我背上的那個肉峯嗎？」是他的發笑的回答。

「原來如此，我的好小子，那倒不要載重的，只要和大象一起排在行列的前面好了。」苔米說着，他正在佈置會場。

「我希望別人也能像我的受過教誨的孩子一樣好好地待這個可憐的好孩子。」喬夫人說道，見到她的教誨見了效，十分欣慰。那時迪克正緩步經過她的面前，旁邊是強碩的「胖子」，他是扮着一個大象，像煞有介事地搖擺前進。

柯爾喬治因母親溺愛過度，吃糖吃壞了身子，不堪勞頓，到了十二歲，成了一個蒼白浮胖的孩子，遲鈍煩躁而又懶惰。一個朋友勸她把他送到梅園去，到了那裏不久，就像夢中醒來，因爲那裏甜物吃得很少，運動適度，功課有趣，「胖子」沉浸既久，進步很快，直到他的擔心的母親也見了驚奇，方滿心承認梅園的空氣自有其特點在。

傑克福特 (Jack Ford) 是一個銳敏而頗有一些狡黠的孩子，他之所以被送入這個學校，只是因爲那裏一切便宜而已。許多人認他爲伶俐的孩子，可是裴爾先生卻不贊成這個所謂伶俐，覺得他過早的老練與嗜錢如命的性格，其病正不下於道萊的口吃或迪克的駝背。

奈特罷格 (Ned Barker) 正如其他無量數十四歲的孩子一般，長滿了腿，孟浪，喧囂，難怪他的家裏稱他爲「笨木銃」，走路東碰西撞，絆倒椅子，桌子撞翻，或是碰落物事，是司空見慣的事。常常誇口說自己能幹，但很少實證，缺少勇敢，又不免喜

歡多嘴曉舌，欺侮弱小奉承者大是其慣技。我們不能便說他壞得一無足取，而是容易誤入歧途的一流人呢。

別萊華特 (Bill Ward) 便是蘇格蘭人所命爲「天真」的，因爲雖然十三歲了，卻還像一個六歲的孩子。他從前是異常聰明，他的父親又催促他得太快了，給他種種繁重的功課，叫他每天讀六小時書，當他填鴨似地把知識從喉管裏硬塞進去。他自以爲盡了爲父的責任了，可是把他的孩子幾乎殺了，因爲一次熱病，使他長期輟了學，等到病好以後，那使用過度的腦子功用全失，別萊的心智有如石板之經海綿一刷，竟是曳了白了。

這，給與那望子心切的父親，一個重大的打擊，不忍見他的前途有望的孩子變成白癡，便把他送往梅園，並不希望他還能有多少進步，但求他能受到好好的看護而已。他是十分柔順而心地善良，然而爲學一道，卻如明目者之中途失明，只能在暗中摸索他先前的知識。一天又一天將刻苦用功，今天得意地念着 A 和 B，明天卻又全部茫然了，於是全部工作又得從頭再來，裴爾先生以無窮的忍耐對待他，雖然看去總少希望，他還是循循善誘，不稍氣餒，他並不注重書本知識，只是柔和平地設法從他重重障礙的心思上撥開雲霧，使他固有的智慧再見天日。

裴爾夫人想盡種種方法，增其康健，孩子們也都憐惜他，待他很好。他厭動喜靜，不常和同伴跳躍呼鬧，只坐着呆看鴿子，數小時不倦，有時爲台第掘洞，直至那個熱心的小鑽客感到厭倦始已，有時跟着塞拉斯 (Silas) 長工，看他工作，因爲誠實的塞待他很好，所以別萊雖然忘了他的文字，卻記着和善的臉兒的。

湯姆龐是學校裏的吵坯，頑皮程度之高，世罕其匹。像猴子似地會搗亂，可是心地善良，因此人們都能原諒他的惡作劇。頭腦糊塗，言者諍諍，在他是藐藐然只當是耳邊之風，可是偶犯過錯，則又深自痛悔，不憚指天立誓，決意改過，甚或提議許多古怪的刑罰，自贖愆愆，直使人家不忍太持矜嚴，只好一笑置之。爲了他，裴爾先生與裴爾夫人常在慄慄恐懼，惟恐湯姆自己跌斷頭頸，或是全個學校被火藥所爆炸，納賽特置一個抽屜，裏面放着救護藥品，專爲他用，因爲湯姆常常闖下大禍，半死半活地擡了進來，可是總不致命，而一次挫折，反使他精神倍增。

他第一天來校，就在割草機上削去了一個指尖，就在那一個星期裏，又從軒屋頂上滾下來，因爲看小雞而險險被一個發怒的母雞啄去了眼珠，幸而逃掉了。卻又被女僕亞細亞 (Ada) 打了兩記耳光，因爲她見他拿偷來的半個圓餅，括去了一